

致某女孩的一封信

我的意料之外，你該不是一位會撕東西的小姐吧！

我第一次看到你，覺得你是一位矜持而懂得禮貌的女孩，所以才下決心跟妳為友，所做的一切，就是想維持這份珍貴的友誼；我自認為對妳始終總是尊敬而沒有壞意，因為彼此尊敬正代表一種很良好的開始。也許有對不起之處，我自己沒有察覺，而對方的你却認為不可饒恕的天大罪行。但對於一個人的過失，難道就如此地決定一個人的好壞嗎？人只要不貳過，就不算是過錯。何況當一個人做了錯事，却不知道自己已做錯的人，不給他一點機會去悔過去補償，這不是一件很殘忍的事嗎？一個人要時常設身去為他人着想；假如你是我，而我

××小姐：

或許不該再寫信來煩擾你，但有些話不得不講。

×月24日，收到一信封的碎片，使我感到驚訝非常，思索了三天三夜，如今仍舊是疑惑不解，也許是什麼地方觸怒了你，或是什麼力量使你這麼做，但我總覺得你這麼做是出乎



27日，懷著疑惑，想打電話問過究竟，如真有過失，則當時抱歉，奈何電話打通，你的朋友去叫你，而你却叫不知名的人來答話，你這樣做，有禮貌却不高明；因為你們那支電話靈敏度過高，這邊聽到你的言語非常清楚，這是你料想不到的事吧！當有人誠意地想找你談話，你必須也

誠意且有耐心地聽他講話，因為人應彼此相愛。可是，顯然地，你也缺少這份美好的德性！

也許，不是上述的那種可能，但至少一件事應該有頭有尾，大家清楚清楚。（因為我是一個不善於打啞謎的人。）以免一生都當了罪人，內疚過深，有朝一日，害成神經分裂症，

Hawk Wei

是你的話，對於這類事，你會有何感想？我們要去原諒他人的第一次過失，因為不知所以不為過。然而，你却缺少這份美好的德性，對於一個女孩來講，實在是件很遺憾的事！

24日，當我收到了碎片，曾加以再排列，再組合，發覺較先的信封只有四等分，最後一封則最奇慘無比。（這要感謝你將所有的碎片全寄回，而沒有吞掉。）可知，罪過來源是在此上，但思考結果，仍是不解。我常常在想，假如我是你的話，我不會將此等可愛的東西撕得碎爛不堪；不喜歡，可以把它再裝入信封裏退回，就足以表達「不喜歡」「可恨」的意思了，因為究竟它本身是沒有過錯的！何必如此地對待它？

慧麗

現在是為什麼哭泣——
為生命還是為了死亡？

且回溯一下，曾經發生了什麼事？
醫院的大廳，三個人正推著病床，上面掛著點滴瓶——共有三個。
不知發生了什麼事？
推床上的人頭向一側，禿頂，
但還沒到牛山濯濯的地步。

今天必須找些事來做，做什麼好呢？
到重病房去選一位病人吧！
「想陪一位病人到外科去嗎？」
想，可是和誰呢？——「推床上禿頂的男人。」

「血壓140/88，請你記錄一下好嗎？」
已經有那麼多人圍著他了，我又能幫上什麼忙！
只好站到一旁去以免妨礙工作。
「拿這個彎盆去量一下血。」
怎麼做？——就是測量——
老天，如此鮮紅的——
流出來的血塊像溫熱的布丁——
一定是早就凝集了。
他的胸膛很快的被剃雍了——
背部也剃好了——真快，
解開睡衣的鈕扣——
啊！他穿了一雙白色的短襪，
他的雙腳一定像我的一樣冰冷。

××草

范秀武

